

114 年臺中市語文競賽初賽領隊暨抽籤會議議程(第 8 區-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)

壹、時間：114 年 4 月 2 日(星期三) 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(中山樓二樓會議室)

參、業務報告：

一、比賽時間：第 8 區初賽舉行日期為 114 年 6 月 15 日(星期日)。

二、比賽地點：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

三、報到：

(一)領隊：各校領隊教師於躍起樓一樓穿堂報到處簽到。本次比賽秩序冊請掃描 QRcode 下載，現場不發放紙本秩序冊。

(二)競賽員：本人依賽程表定報到時間逕至各競賽試場(教室外)報到，並於規定時間至準備教室完成入座，未於規定內完成報到或入座者視為棄權，不得入場。

(三)為了維護校園安全，學校開放進入校園最早時間為早上 7:30。

四、各組各語朗讀篇目、國語字音字形及作文規格為 A3 大小；國語字音字形右邊裝訂、閩南語及客家語字音字形左上角裝訂、作文右邊裝訂。

五、各組項抽題及準備時間：

組別 項目	國小	國中	高中	教師
國語演說	競賽前 30 分鐘一號抽題			競賽前 32 分鐘 一號抽題
臺灣台語演說/ 情境式演說				
臺灣客語演說/ 情境式演說				
臺灣台語朗讀	競賽前 8 分鐘一號抽題			競賽前 8 分鐘 一號抽題
臺灣客語朗讀				
國語朗讀				

六、各組演說可攜帶任何參考文書及文具至準備席及預備席。國語演說題目條不得加註文字或符號；情境式演說抽題圖稿可加註文字或符號，上臺時可

攜帶圖稿進行演說。

七、各組朗讀可自備文稿進入準備席，惟自備文稿不得攜至預備席，僅可帶字典辭典(詳見全國語文競賽臺中市賽實施計畫)及文具，抽題文稿可加註文字或符號。

八、請領隊將競賽員注意事項轉知競賽員及其指導老師。

九、承辦學校不提供公用文具，請自行攜帶筆辦理簽到作業。

十、本校停車位有限，比賽當天(6/15)本校停車場僅提供評判老師及貴賓使用，**參賽者之車輛停放請參閱停車及交通資訊**。

十一、其餘未盡事宜將公布於臺中市語文競賽網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伍、散會